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78,504
-----------	-------------------	------	--------

計畫內容：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及人民權利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7,270	士林分署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57,270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57,270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37,134千元，係職員46人及駐警5人之薪俸、加給等。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7,134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887		2.技工及工友待遇1,887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3人之工餉、加給等。
0111 獎金	9,202		3.獎金9,202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0121 其他給與	900		4.其他給與900千元，係休假補助。
0131 加班值班費	2,479		5.加班值班費2,479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494		6.退休離職儲金2,494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0151 保險	3,174		7.保險3,174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443	士林分署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9,443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9,437		1.業務費9,437千元，包括：
0202 水電費	2,940		(1)水電費2,940千元。
0203 通訊費	530		(2)通訊費53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0215 資訊服務費	950		(3)資訊服務費950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00		(4)其他業務租金200千元，係事務機器等租金。
0221 稅捐及規費	82		(5)稅捐及規費82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0231 保險費	59		(6)保險費59千元，係車輛及志工等之保險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80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0271 物品	1,498		(8)物品1,498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2,298		<1>資訊耗材等經費36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		<2>一般行政作業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50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9		<3>車輛油料187千元，係按機車1輛，每輛每月耗油料26公升，中小型汽車3輛，每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0		
0291 國內旅費	100		
0294 運費	80		
0295 短程車資	70		
0299 特別費	121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78,50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0 獎補助費	6		輛每月耗油料139公升，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5.10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451千元 (9)一般事務費2,298千元，其中包括： <1>文康活動費112千元，係按員工56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4千元，係按職員4人，每人每年3,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0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1,500千元。 <5>替代役役男一般事務費82千元。 <6>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00千元。 <7>一般行政事務費480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10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09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55千元，係按機車1輛，每輛每年1,700元，公務汽車滿6年以上者3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 <2>辦公器具養護費54千元，係按職員46人及駐警5人計列，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10千元。 (13)國內旅費10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運費8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15)短程車資70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 (16)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年每人6,000元計列。
0475 獎勵及慰問	6		
03 辦理執行業務	11,791	士林分署執行組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1,791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1,500千元，包括： (1)通訊費20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一般事務費10,50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業務宣導、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派遣公司招商辦理）等。
0200 業務費	11,500		
0203 通訊費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0,500		
0291 國內旅費	800		
0300 設備及投資	291		
0319 雜項設備費	291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78,50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國內旅費80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291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